

证券代码：834134

证券简称：中业科技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郑州中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28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和通讯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4 月 18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李之光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董事秦林方因个人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

《董事会议事规则》和有关法律、法规等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勤勉尽责的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保障了公司良好的运作和可持续发展。

根据《公司章程》中赋予董事会的职责和权限，并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对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要求，及时准确真实向公司股东报告公司的各项主要经营活动和重大事项，报告期内共召开 9 次董事会、1 次年度股东大会和 6 次临时股东大会，主要审议公司发展战略、经营计划、定期报告、提名新任董事会成员等事项，历次董事会决议相关内容均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根据 2024 年度各项工作情况及运营成果，包括公司业绩情况、发展策略、组织架构、内部治理、人员结构调整、财务资金运作及主要业务发展状况，对 2024 年度的整体情况进行总结，并对 2025 年度工作进行规划，编制了《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由总经理代表管理层向董事会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

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的规定，公司对 2024 年度的主要业务情况、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股东情况、管理层的讨论及分析等形成书面年度报告，并将主要内容进行摘要，形成《2024 年年度报告》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5）、《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依据 2024 年北京澄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公司根据 2024 年度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对 2024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进行总结，编写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本着谨慎性原则，综合市场情况和宏观经济预期，总结 2024 年度经营情况，结合公司 2025 年度经营目标、公司战略发展规划，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继续完善全面预算管理，加强公司对整体经济运行的掌控力，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力。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合并口径下的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60,479,874.60 元，公司实收股本总额 52,593,000.00 元，未弥补亏损已超过实收股本总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郑州中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考虑公司日常经营需要，公司对 2025 年度预计的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郑州中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关联董事李之光、李介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认定核心员工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加强公司人才队伍建设，激励优秀员工发挥核心作用，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公司法》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经管理层提名并审核，拟认定王志华、马柱共 2 名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郑州中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拟认定核心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公司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提议召集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拟定于 2025 年 5 月 20 日 10 时至 12 时召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郑州中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郑州中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郑州中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30 日